

证券代码：837864 证券简称：南自通华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江苏南自通华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8 月 2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8 月 13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公司监事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监事方健因事缺席，委托监事马丽亚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

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编写公司《2018 年半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18 年半年度报告》。

监事会审核意见：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监事会保证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本次监事会无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南自通华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南自通华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8 月 24 日